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长信纯债壹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设 E 类基金份额相关事项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长信纯债壹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与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后，决定自 2024 年 4 月 30 日起对本基金进行份额分类，原有 A 类、C 类基金份额保留，A 类、C 类基金份额的登记机构不变，同时增设 E 类份额，E 类基金份额的登记机构为本公司。为此，本公司将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的相关内容相应修订。本基金进行份额分类事项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现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的份额分类情况

（一）对本基金份额实施分类的原则

本基金根据注册登记机构、申购费用、赎回费用、销售服务费用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

注册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且在投资者申购基金时收取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基金份额；注册登记机构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且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 C 类基金份额；注册登记机构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且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 E 类基金份额。

A 类、C 类份额的基金代码保持不变，收取申购费的 A 类份额代码仍为

519985，收取销售服务费的 C 类份额代码仍为 004220。另增设的 E 类份额的基金代码为 021311。

(二) 对本基金投资者已持有基金份额的处理

本基金进行份额新增后，原有 A 类、C 类基金份额将自动保留，对原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继续持有、赎回或转换无任何改变，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三) 本基金增加 E 类基金份额后的费率情况

增加 E 类基金份额后本基金费率情况如下，其中 A 类、C 类基金份额的相关费率保持不变：

1、申购费用

(1) 场外申购费用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收取基金申购费用；C 类/E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投资者可选择在申购或赎回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时交纳申购费用。投资者选择在申购时交纳的费用称为前端申购费用，投资者选择在赎回时交纳的费用称为后端申购费用。投资者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时需缴纳前端申购费。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 A 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养老金客户包括基本养老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等，具体包括：

- 1)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 2) 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
- 3) 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
- 4) 企业年金理事会委托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 5) 企业年金养老金产品；
- 6) 职业年金计划；
- 7) 养老目标基金；
- 8) 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产品；
- 9)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 10) 养老保障管理产品。

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本公司将依据规

定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及除养老金客户之外的其他投资者申购各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基金份额类别	申购金额 (M, 含申购费)	非养老金客户 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 申购费率
A 类基金份额	M < 100 万	0.6%	0.03%
	100 万 ≤ M < 500 万	0.3%	0.015%
	M ≥ 500 万	0	0
C 类/E 类基金份额		0	

注：M 为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投资本基金的养老金客户，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办理账户认证手续后，即可享受上述特定费率。未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办理账户认证手续的养老金客户，不享受上述特定费率。

投资者选择红利自动再投资所转成的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2）场内申购费用

投资者在场内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时缴纳申购费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场内申购费率与上述规定的场外前端申购费率一致。

2、赎回费用

本基金 A、C、E 类基金份额收取不同的赎回费，赎回费用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用随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各类份额具体费率如下：

基金份额类别	持有时间 (N, 天/年)	赎回费率
A 类基金份额	N < 7 天	1.5%
	7 天 ≤ N < 2 年	0.1%
	N ≥ 2 年	0
C 类基金份额	N < 7 天	1.5%
	7 天 ≤ N < 30 天	0.30%
	N ≥ 30 天	0%
E 类基金份额	N < 7 天	1.5%
	N ≥ 7 天	0%

注：N为持有期限

针对 A 类基金份额：赎回费总额全部归入基金财产；针对 C 类/E 类基金份额：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7 日的投资者所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其余赎回费总额的 25% 归入基金资产。其余用于支付市场推广费、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3、销售服务费用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按年费率 0.40%，E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按年费率 0.10%。

二、重要提示

1、本公司将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在《长信纯债壹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以及更新的《长信纯债壹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长信纯债壹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对上述相关内容进行相应修改。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信息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及相关法律文件。

2、本基金在进行份额分类并增加 E 类份额之日起，A 类、C 类份额和 E 类份额并存。

3、本公司将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中更新本基金收费方式，但开通本业务的时间自本公告载明的日期起实施。

4、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566（免长话费）

网址：www.cxfund.com.cn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附：《〈长信纯债壹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4月26日

《长信纯债壹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 对照表

章节	原版本 内容	修改后版本 内容
二、 释义	<p>基金份额类别：指本基金根据注册登记机构、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各基金份额类别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p> <p>无</p> <p>无</p>	<p>基金份额类别：指本基金根据注册登记机构、申购费用、赎回费用、销售服务费用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各基金份额类别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p> <p>销售服务费：指从基金财产中计提的，用于本基金市场推广、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的费用</p> <p>E类基金份额、E类份额：指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此类基金份额的注册登记机构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p>
三、 基金的基本情况	<p>（七）基金的份额类别</p> <p>本基金根据注册登记机构、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p> <p>注册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且在投资者申购基金时收取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注册登记机构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且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p> <p>—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p>	<p>（七）基金的份额类别</p> <p>本基金根据注册登记机构、申购费用、赎回费用、销售服务费用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p> <p>注册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且在投资者申购基金时收取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注册登记机构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且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注册登记机构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且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E类基金份额。</p> <p>本基金A类、C类和E类基金份额分别设</p>

	<p>本基金有关基金份额类别的具体设置、费率水平等由基金管理人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p> <p>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况，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增加新的基金份额类别、调整基金份额分类规则或变更收费方式、或者停止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销售等，此项调整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须报证监会备案并提前公告。</p>	<p>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C 类和 E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p> <p>本基金有关基金份额类别的具体设置、费率水平等由基金管理人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p> <p>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况，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增加新的基金份额类别、调整基金份额分类规则或变更收费方式、或者停止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销售等，此项调整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须提前公告。</p>
<p>六、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p>	<p>（二）申购与赎回办理的开放日及时间</p> <p>2、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p> <p>……</p> <p>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价格为下次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时间所在开放日的价格。</p>	<p>（二）申购与赎回办理的开放日及时间</p> <p>2、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p> <p>……</p> <p>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价格为下次办理该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时间所在开放日的价格。</p>
	<p>（三）申购与赎回的原则</p> <p>1、“未知价”原则，即基金的申购与赎回价格以受理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p>	<p>（三）申购与赎回的原则</p> <p>1、“未知价”原则，即基金的申购与赎回价格以受理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p>

<p>(六) 申购与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p> <p>1、本基金分为 A 类和 C 类两类基金份额，两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的该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p> <p>2、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最高不超过申购金额（含申购费）的 5%。具体费率情况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载明。本基金 C 类份额不收取申购费。</p> <p>3、投资者赎回本基金份额需缴纳赎回费用，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最高不超过赎回总额（含赎回费用）的 5%，其中，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7 日的投资者收取不低于 1.5% 的赎回费，并将上述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两类基金份额的具体费率情况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载明。</p> <p>.....</p> <p>6、申购费用由申购基金份额的基金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p> <p>7、两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不低于所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 25% 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市场推广费、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p>	<p>(六) 申购与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p> <p>1、本基金分为 A 类、C 类和 E 类三类基金份额，各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的该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p> <p>2、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最高不超过申购金额（含申购费）的 5%。具体费率情况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载明。本基金 C 类、E 类份额不收取申购费。</p> <p>3、投资者赎回本基金份额需缴纳赎回费用，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最高不超过赎回总额（含赎回费用）的 5%，其中，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7 日的投资者收取不低于 1.5% 的赎回费，并将上述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各类基金份额的具体费率情况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载明。</p> <p>.....</p> <p>6、申购费用由申购 A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p> <p>7、各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赎回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不低于所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 25% 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市场推广费、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p>
<p>(七) 申购份额与赎回金额的计算</p> <p>3、T 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份额净值计算均精确到 0.0001 元，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所有或承担。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按基金合同的约定公告。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p> <p>4、申购份额、余额的处理方式：场外申购 A、C 类份额时，申购的有效份额为按实际确认的申购金额在扣除相应的费用后，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场内申购 A 类份额时，申购的有效</p>	<p>(七) 申购份额与赎回金额的计算</p> <p>3、T 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份额净值计算均精确到 0.0001 元，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所有或承担。T 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按基金合同的约定公告。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p> <p>4、申购份额、余额的处理方式：场外申购各类基金份额时，申购的有效份额为按实际确认的申购金额在扣除相应的费用后，以申请当日该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四舍五入后均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场内申购 A 类份额时，申购的有</p>

<p>份额为按实际确认的申购金额在扣除相应的费用后，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保留到整数位，剩余部分按每份基金份额申购价格折回金额返回投资者，折回金额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 2 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p> <p>5、赎回金额的处理方式：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以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并扣除相应的费用，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p>	<p>效份额为按实际确认的申购金额在扣除相应的费用后，以申请当日 A类 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保留到整数位，剩余部分按每份基金份额申购价格折回金额返回投资者，折回金额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 2 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p> <p>5、赎回金额的处理方式：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以当日 该类 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并扣除相应的费用，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p>
<p>(九) 巨额赎回的认定及处理方式</p> <p>2、巨额赎回的处理方式</p> <p>(2) 部分延期赎回：……延期的赎回申请与下一开放日赎回申请一并处理，无优先权并以下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赎回金额，以此类推，直到全部赎回为止。如投资者在提交赎回申请时未作明确选择，投资者未能赎回部分作自动延期赎回处理。</p>	<p>(九) 巨额赎回的认定及处理方式</p> <p>2、巨额赎回的处理方式</p> <p>(2) 部分延期赎回：……延期的赎回申请与下一开放日赎回申请一并处理，无优先权并以下一开放日的 该类 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赎回金额，以此类推，直到全部赎回为止。如投资者在提交赎回申请时未作明确选择，投资者未能赎回部分作自动延期赎回处理。</p>
<p>(十) 拒绝或暂停申购、暂停赎回的情形及处理</p> <p>3、暂停期间结束，基金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应按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p> <p>(1) 如果发生暂停的时间为 1 天，基金管理人应于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上刊登基金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的公告，并公告最近一个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p> <p>(2) 如果发生暂停的时间超过 1 天但少于 2 周，基金管理人应于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日的前按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上刊登基金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的公告，并于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日公告最近一个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p> <p>(3) 如果发生暂停的时间超过 2 周，基金管理人应在暂停期间每两周至少重复刊登暂停公告一次。暂停结束基金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应按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上刊登基金重</p>	<p>(十) 拒绝或暂停申购、暂停赎回的情形及处理</p> <p>3、暂停期间结束，基金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应按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p> <p>(1) 如果发生暂停的时间为 1 天，基金管理人应于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上刊登基金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的公告，并公告最近一个开放日的 各类 基金份额净值；</p> <p>(2) 如果发生暂停的时间超过 1 天但少于 2 周，基金管理人应于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日的前按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上刊登基金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的公告，并于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日公告最近一个开放日的 各类 基金份额净值；</p> <p>(3) 如果发生暂停的时间超过 2 周，基金管理人应在暂停期间每两周至少重复刊登暂停公告一次。暂停结束基金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应按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上刊登基金重新开</p>

	新开放申购或赎回的公告，并在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日公告最近一个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	放申购或赎回的公告，并在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日公告最近一个开放日的 各类 基金份额净值。
七、基金合同当事人及其权利义务	<p>(二) 基金托管人</p> <p>1、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金良 注册资金：810.31亿元 ……</p> <p>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险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p>	<p>(二) 基金托管人</p> <p>1、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刘建军 注册资金：923.84亿元 ……</p> <p>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险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p>
八、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p>(一)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由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共同组成。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享有平等的表决权，每一基金份额具有一票表决权。</p> <p>(二) 有以下事由情形之一时，应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5、提高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报酬标准，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提高该等报酬标准的除外；</p> <p>(十一) 实施侧袋机制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特殊约定 ……</p> <p>侧袋机制实施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事项涉及主袋账户和侧袋账户的，应分别由主袋账户、侧袋账户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表决，同一主侧袋账户内的每份基金份额具有平等的表决权。表决事项未涉及侧袋账户的，侧袋账户份额无表决权。</p>	<p>(一)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由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共同组成。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享有平等的表决权，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具有一票表决权。</p> <p>(二) 有以下事由情形之一时，应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5、提高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报酬标准或调高基金销售服务费率，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提高该等报酬标准的除外；</p> <p>(十一) 实施侧袋机制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特殊约定 ……</p> <p>侧袋机制实施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事项涉及主袋账户和侧袋账户的，应分别由主袋账户、侧袋账户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表决，同一主侧袋账户内的同一类别每份基金份额具有平等的表决权。表决事项未涉及侧袋账户的，侧袋账户份额无表决权。</p>
十四、基金资产	<p>(五) 估值程序</p> <p>基金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将估值结果以书面形式</p>	<p>(五) 估值程序</p> <p>基金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将估值结果以书面形式</p>

<p>的估值</p>	<p>或其他方式报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按基金合同规定的估值方法、时间、程序进行复核，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签章返回给基金管理人。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p> <p>(七) 基金份额净值的确认 用于基金信息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计算，基金托管人进行复核。基金管理人应于每个工作日交易结束后计算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并发送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对净值计算结果复核确认后发送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对基金份额净值予以公布。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精确到0.0001元，小数点第五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八) 估值错误的处理 1、当基金财产的估值导致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四位内（含第四位）发生差错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估值错误……</p>	<p>或其他方式报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按基金合同规定的估值方法、时间、程序进行复核，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签章返回给基金管理人。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p> <p>(七) 基金份额净值的确认 用于基金信息披露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计算，基金托管人进行复核。基金管理人应于每个工作日交易结束后计算当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并发送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对净值计算结果复核确认后发送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对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予以公布。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精确到0.0001元，小数点第五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八) 估值错误的处理 1、当基金财产的估值导致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四位内（含第四位）发生差错时，视为该类基金份额净值估值错误……</p>
<p>十五、基金费用与税收</p>	<p>(二)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 3、基金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为年费率 0.40%。 在通常情况下，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销售服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p> <p>(四) 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履行了必备的程序的条件下，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协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p>	<p>(二)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 3、基金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为年费率 0.40%，E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为年费率 0.10%。 在通常情况下，C 类/E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E 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销售服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E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E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C 类/E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p> <p>(四) 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基金销售服务费的调整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履行了必备的程序的条件下，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p>

	<p>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按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p>	<p>协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基金销售服务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按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p>
<p>十六、基金收益与分配</p>	<p>(二) 收益分配原则</p> <p>1、基金收益分配采用现金方式或红利再投资方式（指将现金红利按除息日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方式或红利再投资方式；若基金份额持有人事先未做出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若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红利再投资，红利再投资的份额免收申购费用；</p> <p>2、同一类别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p> <p>3、收益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当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不足以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时，基金登记结算机构可将投资者的现金红利按除息日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p> <p>.....</p> <p>5、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净额后不能低于面值；</p>	<p>(二) 收益分配原则</p> <p>1、基金收益分配采用现金方式或红利再投资方式（指将现金红利按除息日除权后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方式或红利再投资方式；若基金份额持有人事先未做出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若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红利再投资，红利再投资的份额免收申购费用；</p> <p>2、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 C 类、E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类别基金份额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同一类别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p> <p>3、收益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当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不足以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时，基金登记结算机构可将投资者的现金红利按除息日除权后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p> <p>.....</p> <p>5、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该类基金份额收益分配净额后不能低于面值；</p>
<p>十九、基金合同的变更、</p>	<p>(五) 收益分配中发生的费用</p> <p>收益分配时发生的银行转账等手续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自行承担。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不足以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时，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可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按除息日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p>	<p>(五) 收益分配中发生的费用</p> <p>收益分配时发生的银行转账等手续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自行承担。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不足以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时，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可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按除息日除权后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p>
<p>十九、基金合同的变更、</p>	<p>(三) 基金财产的清算</p> <p>5、基金剩余财产的分配</p> <p>基金财产按如下顺序进行清偿：</p> <p>.....</p> <p>(4) 清算后如有余额，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p>	<p>(三) 基金财产的清算</p> <p>5、基金剩余财产的分配</p> <p>基金财产按如下顺序进行清偿：</p> <p>.....</p> <p>(4) 清算后如有余额，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各类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p>

终止 与基 金财 产的 清算		
----------------------------	--	--

注：“二十三、基金合同内容摘要”涉及上述内容的一并修改。